

# 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语信司函〔2022〕10号

## 国家语委科研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度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经研究，现将2022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资助范围

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《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2年度选题指南》（附件），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，研究起始时间为2022年1月1日。其中，重大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内，一般项目资助经费20万元以内。重大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上，一般项目资助经费20万元以下。重大项目资助经费50万元以上，一般项目资助经费20万元以下。

### 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人应符合《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具有承担过科研项目或从事过语言文字研究、教学、推广、应用等方面工作的经历。

（二）申报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或具有同等水平，且为项目主持人。申报人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或具有同等水平，且为项目主持人。

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。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。

（三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，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。

### 三、申报办法

（一）申报方式 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“国家语委科

申报人应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将申报材料寄至：国家语委科研部。申报材料在申报截止时间前经申报人签字确认后，由申报人签字确认后，申报材料不寄回。不寄回。内容请阅读。国家语委科研部。申报人应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将申报材料寄至：国家语委科研部。

（二）申报程序 申报人应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将申报材料寄至：国家语委科研部。申报材料在申报截止时间前经申报人签字确认后，由申报人签字确认后，申报材料不寄回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申报人应在申报截止时间前将申报材料寄至：国家语委科研部。

信息真实准确。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确保无知

识造假行为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发现

立即取消其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。

（三）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确保无知识造假行为。

（四）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确保无知识造假行为。

（五）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。

（二）通过初审的重大项目申请团队需参加现场答辩，  
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项目立项名单拟于 2022 年 11 月公示。

联系人：郭浩

联系方式：010-66096726 keyanban@infoc.edu.cn

申报截止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15 日



## 附件

# 国家语委科研项目 2022 年度选题指南

## 一、重大项目

1. 国家语言文字事业 2025 年远景目标和发展规划研究
2.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
3.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语言文字应用
4.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语言文字应用研究
5.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语言文字应用研究
6. 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语言文字应用研究

## 二、重点项目

1. 语言文字政策实施效果跟踪评估与政策调整研究
2. 中小学教材语言使用规范研究
3. 面向全球治理人才培养的语言教育规划研究
4. 小学阶段语文课文手语表达研究
5. 语言资源数据库建设应用研究

12. 香港地区中文书面语发展研究

13. 智能时代青少年语言能力发展研究

### 三、一般项目

1. 中国语言生活学术思想研究

2. 条约中文文本语言规范表述研究

3. 大型国际活动语言服务体系构建研究

4. 人工智能助力语言服务的路径创新研究

(研究时间限期1年,研究成果为资政报告和调研报告)

5. 面向语迟儿童的家庭语言规划研究

6. 国外聋人应急手语服务体系研究

7. 国家通用盲文轻声问题研究

8. 社交媒体中网络情绪的语言特征分析及识别研究

9. 机器学习在视听内容语义分析中的应用研究